

## 本校工資調整工作委員會

# 原則上通過本校工資調整方案

## 月中將陸續補發工資

10月5日下午，本校工資調整工作委員會召開全體會議，在原則上通過了本校的工資調整方案。會議並決定教學人員的補發工資在月中隨10月工資一齊發下，職工的也在月中以後兩三日內發下。

會上，委員會委員胡健同志對這次工資調整的精神和本校的方案作了說明。他說，根據“國務院關於工資改革的決定”，按照在發展生產、提高勞動生產率的基礎上逐步改善職工生活的方針，工資的提高與勞動生產率的提高必須相適應，勞動生產率提高的速度又必須超過工資提高的速度。而工資調整的原則是“按勞取酬”。根據國務院的這個指示和高教部關於1956年全國高等學校教職員工工資評定和調整的通知，清華大學教職員工工資平均增加19.5%，一般是普遍增加，只增不減。評級的条件是根據現任職務，工作能力與學術水平，和工作成績。工資的標準按工作性質和需要分為教學人員、行政職工、

教學輔助人員、國家機關工作人員等六種。會上印發的本校工資調整方案是經過了反復修改以後提出的。它在現行工資方案的基礎上進行了調整，做到校內基本上平衡，並適當照顧和校外的關係。

接着，大家就方案提出了問題和意見，並展開了討論。

蔣南翔校長最後發言。他說，工資調整的精神是提高待遇，鼓勵進步，要力爭做到公平合理。但是，工資調整的因素很複雜，必須找到它們的交叉點，要達到完全理想也有困難。我們應該要求自己嚴格一些。而且，這個方案也不是固定不變的，能力提高了，工作有成績，也會得到提高。

會議在原則上通過了這個方案，並決定即日召開幹部會議，把工資調整方案通知各單位，征求大家意見後，再作具體修改。教學人員因醞釀較久，可在15日補發工資。工中為了更好地征求大家的意見，將延遲兩三日發下。